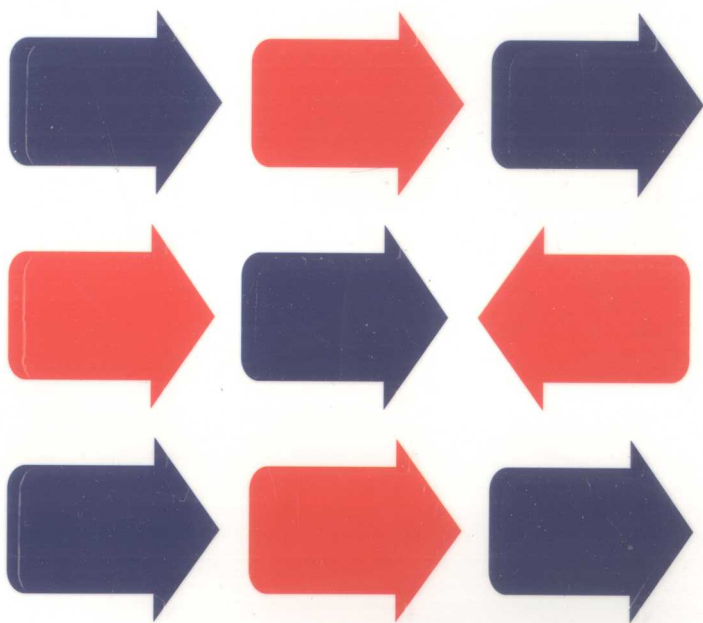


新世纪高等学校韩国语专业本科生系列教材 总主编 金基石

韩 汉 翻 译 教 程

李龙海 李承梅 编著



新世纪高等学校韩国语专业本科生系列教材 总主编 金基石

韩 汉 翻 译 教 程

李龙海 李承梅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韩汉翻译教程 / 李龙海, 李承梅编著.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9

(新世纪高等学校韩国语专业本科生系列教材)

ISBN 978-7-5446-1313-2

I. 韩… II. ①李… ②李… III. 朝鲜语—翻译—高等学校—教材

IV. H55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8230 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电子邮箱: bookinfo@slep.com.cn

网 址: <http://www.slep.com.cn> <http://www.slep.com>

责任编辑: 张 丽

印 刷: 上海同济大学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开 本: 890×1240 1/32 印张 7.25 字数 218千字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 5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46-1313-2 / H · 0533

定 价: 13.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前 言

当今社会是信息爆炸，知识爆炸，同时也是翻译爆炸的时代。在今日的“地球村”，离开翻译谈论知识信息，是不可思议的。历史潮流滚滚向前。在人类高奏和平发展的大乐章中，翻译无疑是其中不可或缺的旋律。在中华民族复兴的大进军里，翻译必然是一支活跃的先头部队。

翻译，无论是作为文化现象，思想运动，还是作为一项职业，一种知识技能，总与所处的时代背景密不可分。翻译的观念、方法、标准、风格，无不与时俱进。观察一下世界范围和中国国内的翻译实践活动和理论研究，不难得出结论：翻译确实是人类精神文明中最有活力、最敏锐的领域之一。信息时代和市场经济，决定了目前我国翻译活动的特点。目前，我国翻译活动和以往任何时候相比，其信息量更庞大，涵盖面更广泛，题材体裁更丰富多样，方式更灵活便捷，技术装备更先进，从业人员更众多，受益者更普遍，理论研究更活跃，人才培养更具规模。如果从经济学角度看，翻译作为信息产业之一支，现在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也是历史上空前的。如果说过去的翻译，都是外文译入中文为主，那么现在的翻译则正在改变中国在翻译上的“入超”地位，对外介绍中国和外部了解中国的迫切需要，对中译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新世纪的门槛上，我们欣喜地看到，翻译作为一门社会迫切需要、大有用处的知识技能，翻译学作为一门内涵深广的人文学科，在最近三十年来有了长足发展。学翻译，教翻译，研究翻译，评论翻译和从事翻译职业的实践，已经成为与对外开放同步前行的社会文化热点之一，持续升温。翻译教学和译学理论研究，其规模之大，阵容之强，水平之高，成果之丰都是前所未有的。翻译教学已经从语法为纲的语法复制型翻译模式中解放出来，已经分清了教学翻译和翻译教学这两个本不应该混淆

却长期混淆的基本概念,大学翻译课不再是外语教学的手段,而是在双语知识基础上培养口笔翻译技能的高级课程。翻译理论研究继文艺学、语言学之后,又有了美学、语篇分析、社会符号学、语言文化比较研究等从多角度研究翻译的方法或理论工具,为确立翻译学作为一门以翻译研究为对象的、开放的、跨学科的人文科学的地位奠定基础。有关翻译的知识大大丰富和深化,使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翻译及理论研究不应是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而应享有独立的学科地位。翻译教学和理论研究领域这些可喜的变化,无疑对造就高水平的翻译人才,提高我国数以十万计的翻译从业者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质量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理论与实践互动,是翻译事业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在这方面有两个趋势值得注意。一是随着新一代翻译工作者和翻译教师、翻译研究家的迅速成长和翻译学科的壮大(以翻译学和翻译理论与实践为方向的硕士研究生教学点已有近百个,博士点约有十个),以及众多翻译学术刊物的出现,学术论文的发表,学术专著的出版,特别是由于译学研究成果的可信和有用,“翻译无理论”和“翻译理论无用”的声音,除了极个别场合外已经不大听得到了。这当然是个积极的变化。二是译学著述不再是文学翻译家和大学翻译教师的专利,各行各业从事翻译工作的有心人,他们挟着丰富的实践经验,迈步跨入这个领域,著书立说,带来一阵阵清新气息。这方面以科技翻译界贡献最为突出,其他如外交、贸易、金融、工商企业、对外宣传等各界,也都有作者涌现出来。翻译实务的经验以此得到总结,得以条理化、系统化,为后来人指点门径,同时也为我们的译学建设作了贡献。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相互为用,有血有肉,这一趋势无疑是健康的,值得欢迎的。

这本《韩汉翻译教程》正是在上述喜人形势之下编写的。

研究以往翻译教材,笔者发现,在编写体例上,大多按部就班,重规定性,轻描写性,倘若举例不当,难免误导一般的读者。笔者认为,译无定规。因此,“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是编著此教材的指导思想。“翻译标准”一章采用的是多家之说,以期读者有所判断,知所抉择。其他各章除介绍有关翻译的一般知识和技巧外,笔者也斗胆穿插了不少个人的学习心得和评论。但愿读者在不完全同意笔者意见之时,也能够受到点滴启发,从而对翻译有个较为全面的认识。

理解是翻译的关键。翻译教学进入高级阶段以后,难度显著增加,翻译实践必须首先抓住对原文材料全面的、透彻的理解。教师必须引导学生透过语言的表层结构,探明语言的深层结构,重点分析疑难处。关键在于译者为求得对原文的深透理解,不应将自己的思路囿于结构形式的分析,因形害义,而应由表及里,探求语言外壳所包涵的内容实质,即深层结构所体现的作者的思想和情态。高级阶段翻译应该要求译者注意修辞与文采,但是学习者千万不能因为要求提高心切,追求表面的文采和效率,忽视在理解上下工夫。其结果必然是对原文不求甚解,译文似是而非,为求“雅”而失“信”。学习者在从初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的过程中,必须严防这种倾向,应当培养严谨的翻译作风,在理解上恪守一个严字。

理解是正确传达原文的前提。本书采用对比分析的方法,将理解贯穿于始终,并运用翻译界同仁的最新研究成果,摆脱以往那种经验型——随感式、印象式的评论模式,为读者提供了新的研究视角与方法论。

本书是笔者在多年翻译教学实践的基础上,参考国内外同类教材及有关著作、论文写成的。书中有些提法也只是探讨,难免有偏颇和谬误之处,欢迎使用本书的教师和读者能给予反馈,更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07年6月30日于青岛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翻译的实质	1
第一节 翻译的定义	1
第二节 翻译理论研究的对象	3
第三节 翻译的实质	5
第四节 翻译理论在其他学科中的地位	9
第五节 译者的素养	14
第二章 翻译的标准	19
第三章 翻译的过程	27
第一节 理解阶段	27
第二节 表达阶段	37
第四章 语义与翻译	43
第一节 指称意义的传达	43
第二节 语用意义的传达	47
第三节 语言内部意义的传达	55
第四节 翻译中的语法意义	57
第五节 翻译中的上下文和环境	60
第六节 文化差异与翻译	63
第五章 几种译法	70
第一节 直译与意译	70

第二节 显化与隐化译法	80
第三节 引申译法	91
第四节 具体化与概括化译法	95
 第六章 韩国语的词尾与翻译	100
第一节 连接词尾的逻辑关系	100
第二节 添意词尾的强调意义	113
 第七章 词语翻译	119
第一节 汉字词及其翻译	119
第二节 成语、谚语的翻译	128
第三节 数量词的翻译	135
第四节 拟声拟态词的翻译	142
 第八章 句子翻译	147
第一节 定语的翻译	147
第二节 状语的翻译	156
第三节 谓语的翻译	168
第四节 语态的翻译	176
 附录 :	
1. 韩汉对译文(条约、新闻)	179
2. 各国国名韩汉对译表	211

第一章 翻译的实质

第一节 翻译的定义

人与人接触，产生了社会，社会与社会接触，产生了世界。不同皮肤、讲各种语言的人同在地球上生存，需要沟通感情，互补有无，促进人类的文明和社会的发展。据语言学家调查，世界上曾使用过的语言达5000种~7000多种。目前，世界上64亿人口使用的语言达2700多种，其中100万以上人口使用的语言有138种，10万~100万人口使用的语言有258种，1万~10万人口使用的语言有597种，1千到1万人口使用的语言有708种¹⁾。这就需要架起一座联系沟通的桥梁——翻译。

据《礼记·王制》记载：“五方之民，语言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周礼》中有周制象胥“掌夷狄诸国传谕言辞，而属狄官司寇和通夷狄之言者曰象胥”之类的记载。

汉朝时，北方匈奴崛起，汉与匈奴之间外事频繁，通晓北方多种语言的“译”的作用日益突出。于是周之“象胥”遂为“译”所代替。“译”便成为从事四方语言传译工作官员的总称了。自从东汉开始传译佛经以来，又在“译”字的基础上附加“翻”字，使“翻译”二字就成了固定的名词，用来指一切语言的传译活动。这就是“翻译”一词产生的经过。

随着二十一世纪尖端科技产业革命的到来，对翻译工作的需求也急剧增加。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国家认识到翻译工作的重要性、迫切性，纷纷增设专门机构、专业学校，培养和充实翻译队伍，提高翻译质量。

无数事实证明，翻译是完全可能的。首先，从各种语言的功能来看，它体现在现实、思维和语言这三者的关系里。语言固然有民族性、地域

¹ Crstal, 1987, pp. 284~287

性和时代性,但它毕竟还是工具,是反映基于现实的思维的工具。人类现实的思维具有共同性,作为其工具的语言也当然具有共同性。其次,从语言的结构来看,任何语言都由词汇和语法所构成。尽管各民族的语言都体现本民族的历史、文化、民俗、习惯、信仰等传统,各民族语言之间存在不少差异,但是在词汇、语义、语法、修辞、文体等层次上,还是存在很多相对的对对应关系。再次,随着现代文明的发展,各民族之间的交往日益频繁,了解日臻深入,各民族语言里共同的词汇及用法日益增多,文体修辞方面的要求逐渐接近。最后,世界之大,说大就很大;世界之小,说小也很小。日行万里,坐观天下,都已经成为现实。这个世界是人类共有的。各民族基本的生存经验和文物制度彼此铢两悉称。

这倒不是说,所有的东西都能翻译。有不少语言游戏中的双关语,文字游戏中的拆字等是译不出来的。但这些都是语言活动中的个别现象,并不妨碍语言活动的主流与整体。

翻译是两种语言体系的接触,而且是两种文化乃至不同程度的文明的接触。翻译过程不仅仅由语言因素所决定,而且由社会因素和心理因素所决定。就翻译理论而言,重要的不是语言体系的对比,而是揭示它们的言语体现。在翻译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出现语言体系的对比,如词汇对比、语法对比等,但它绝不是翻译的目的。

俄罗斯翻译理论家什维采尔在其论著《翻译与语言学》(1973)中提出了关于翻译的功能不变量原理。这个不变量包含着原信息的功能内涵,也就是原文的意义方面,即由发讯人(文章)的交际目的和原文的功能特征所决定的语义内涵和语用涵义方面。

那么,怎样规定翻译的定义才比较准确呢?对这个问题,历来众说纷纭。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也情有可原。题材、目的、读者需求的不同,加之语言在发展,文体特征在变化,某一时期读者喜闻乐见的译文,不一定是另一时期读者所喜闻乐见的。下面介绍两种目前影响较大的有关翻译定义的阐述。

巴尔湖达罗夫在他的著作《语言与翻译》中指出:“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在保持内容方面,也就是意义不变的情况下,改变为另外一种语言产物的过程。”这是一种。

另一种是美国翻译理论家奈达给翻译下的定义。他指出:“翻译就是

接受语言复制出与原语信息最接近的自然等值体的过程。”这个定义道破了翻译的实质,指出了翻译的对象(信息);暗示了文化差异所导致的相对等值,强调了译文的可接受性。

此外,还有不少人从不同的角度探讨了翻译的定义。有人从符号学角度阐明了自己的观点,认为翻译是两种语言代码的转换。又有人从社会学角度阐明了自己的主张,认为翻译就是双语交际的中介手段。也有等值论,等效论等等。这些都说明,翻译作为一门新兴学科,正在发展、完善。

思考题:

1. 请叙述“翻译”一词产生的经过。
2. 请叙述翻译的可能性。

第二节 翻译理论研究的对象

翻译一词有两层意思:一是指“一定过程的结果”,即译文本身;二是指“翻译过程本身”,即翻译这一动词表示的行为,而这一行为的结果则是上面所说的译文。

然而,从一开始就必须加以明确的是,“过程”这一术语在运用到翻译上时,应如何理解它的含义。在这里我们指的不是译者的心理活动或智力活动,也不是翻译时译者头脑中所进行的心理、生理活动过程。在这里,我们首先感兴趣的是研究翻译过程的语言学,至于实现这一过程的生理和心理因素暂且不谈。

这就是说,我们在翻译上运用“过程”这一术语时,是从纯语言学的意义上来理解的,即把它看成是一种语言改变。更确切地说,是一种语际改变,或者叫做把一种语言的话语转换为另一种语言的话语。同样,“改变”这一术语也不能从字面上去理解,因为原文的话语是不能“改变”的,但是根据原文的话语却可以创造出另一种语言的话语,即我们称为的“译文”。换句话说,“改变”(或转换)这个术语仅用于语言的同步描述,指的是两种语言单位或言语单位(一种是原语单位,另一种是根据前者创

造出的译语单位)之间的一定关系。这时,译者拥有原语A的话语a,经过一定的处理,创造出语言B的话语b,话语b与话语a之间有一定的规律性关系。这种语言(语际)的综合处理就是语言学意义上的“翻译过程”。因此,翻译可以看做是一定形式的转换,即语际转换。

总而言之,翻译的语言学理论是对翻译这一语际转换过程,即把一种语言的话语改变为与之等值的另一种语言的话语过程给予科学的描述。换句话说,翻译的语言学理论的任务是把上述意义的翻译过程模式化。

因此,翻译的语言学理论的任务是为翻译过程提出一定的模式,即提出某种科学的图式,以便比较准确地反映这一过程的一些重要方面。这里特别需要强调两点:

1. 翻译理论同其他任何理论模式一样,它所反映的只是其研究对象的一些最主要的特征,而不是一切特征。正如苏联著名哲学家克德罗夫所说的那样,“模式必须比它所代表的过程或对象简单并且应当尽可能突出反映我们感兴趣的方面。”苏联著名理论物理学家弗连克利说得尤其明确,“出色的复杂系统理论只能是那些系统的、出色的‘漫画’,它突出它们最典型的特性,并有意忽略其非本质的其他特性。”翻译理论要研究的不是原文和译文之间的一切关系,而仅仅是两者之间的带有规律性的即典型的反复出现的关系。把原文和译文加以对比分析便可看出,两者之间除了具有规律性的关系外,还有大量的非普遍性的、无规律而仅仅见诸某个具体情况的关系——对应现象。由于这些无规律的对应现象无法加以归纳总结,翻译的语言学理论自然也就不能将之纳入自己的范畴。然而,正是这些“无规律的”对应现象构成了翻译实践中最大的难点。而善于找出理论还没有归纳的这类非普遍性的对应关系,也正是翻译活动的创造性之所在。另一方面,随着翻译理论的发展,许多原来被视为非普遍性的、不规则的现象又会逐渐被纳入普遍性的模式中,得到解释,成为翻译理论研究的对象。

2. 翻译理论所建立的可以不是而且实际上也不是一种模式,而是许许多多的模式,这些模式以不同的方式反映翻译过程及其各种特性。由于翻译本身是个错综复杂的过程,它涉及的方面很广,因而不可能建立一种统一的“万能”模式,来同时反映出翻译过程错综复杂的一面。因此,现代翻译理论中有许许多多的“翻译模式”,每种模式都反映翻译这

种语际转换过程实际存在现象的某个方面。只有幼稚的人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在现存的翻译模式中哪种才是“正确的”或“真正的”？应当说，每种模式都是正确的，都是把翻译过程模式化，只是从不同的角度出发而已。当然，现有的任何一种模式也都不可能是绝对正确的或万能的。另一方面，现有的翻译模式（以及将要建立的翻译模式）并不互相排斥。这些模式在很多方面是一致的，并且有一部分是互相交叉的，它们只有综合在一起才能给翻译这样一个错综复杂的过程提供一个全貌。

第三节 翻译的实质

上面已经提到，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话语转换为另外一种语言的话语。因此，翻译中总要有两种话语，一种是原语，它的产生与第二种无关，第二种是在前一种话语的基础上通过一定的手段即语际转换产生的。我们把第一种话语称作原文话语（或简称“原文”），把第二种话语称作译文话语（或简称“译文”），把使用原文话语说或写的语言称作原语，把进行翻译所使用的语言称作译语。

我们根据什么说译文话语要同原文话语等值，翻译过程或语际转换是不能任意进行的，而是必须按照一定的规则，严格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超出这范围就不称其为翻译了呢？既称翻译，译语话语中就必须包含原语话语的某些东西。换句话说，就是在用译语话语替换原语话语时必须保留某种不变的东西，保留的程度决定译文同原文的等值程度。因此，首先必须确定，在翻译过程中，即在把原语话语改变为译语话语的过程中什么东西应当保持不变。

在解决这一问题时必须考虑以下一点：翻译过程直接取决于符号学中所谓符号的双重特性。就是说，任何符号都有两个方面——表达或形式方面和内容或意义方面。大家知道，语言是一种特殊的符号系统，因此，语言的单位也有两面性，即形式和意义，而在翻译中起决定作用的则是不同的语言所包含的单位在表达方面，即形式上的不同；在内容方面，即意义上的一致。

据此，我们现在可以给翻译下个确切的定义：

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在保持内容方面也就是意义不变的情况下改变为另外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的过程。

在这里首先必须做两点极为重要的补充：

1. “内容方面”或“意义”这个术语应从最广义上理解，它指的是符号(这里是语言)单位的各种关系，即不应把“意义”这一概念仅仅归结为通常所谓的“实物逻辑”意义或“外延”意义(本书中通称“所指”意义)。因此，为了正确理解翻译过程的实质，首先要仔细研究语义学。
2. “保持内容不变”只是相对而言，不是绝对的。在语际改变中(同其他任何变动一样)不可避免地会有所损失，不可能百分之百地传达原文表达的全部意义。因此，译文绝不可能同原文百分之百地等值。译者的任务是争取尽可能的等值，争取把损失减到最小限度。要求译文和原文表达的意义“百分之百”一致是绝对不现实的。翻译理论的任务之一是确定意义的传达顺序。由于存在着各种类型的意义，因此必须确定，在翻译过程中主要应传达哪些意义，哪些意义可以“牺牲”，从而使语义的损失减到最小限度。

为了彻底弄清翻译的实质，还必须回答一个问题，即如何理解翻译的等值性是建立在保持内容方面，即意义不变的基础之上的。前面已经指出，翻译中能够保持内容方面，即意义不变(尽管是相对的)的前提是不同的语言中含有意义一致的单位。但这里完全有理由提出这样的问题：这种设想在多大程度上是正确的？如果像我们设想的那样，意义是符号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因而也是语言单位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么是否意味着每个符号系统，其中包括的每种语言都有自己特殊的意义？是否据此可以得出结论说：在把一种语言话语改变为另外一种语言话语的过程，即翻译过程中，不仅语言形式，而且连它们所表达的意义也应当改变？如果是这样，我们说在翻译过程中意义应当不变又有何根据呢？

这个问题极为重要，值得详加探讨。不同的语言在语义系统方面有差异，这一事实无疑是译者在翻译过程中碰到大量困难的原因。许多学者根据这一点认为，原文和译文的等值性并不基于它们表达的意义相同。

尽管如此，我们认为，我们在上面为翻译所下的定义仍然是正确的。为了证明这一点，可以举出以下一些理由：

1. 任何一种语言的意义都打上了人类的实际经验,即人类认识客观现实的印记。任何一种语言的语义都反映人类周围整个外部世界及人类自己的内部世界,也就是把用该种语言讲话的集团的全部实际经验都固定下来。使用不同语言讲话的不同集团的实际经验在多大程度上相同,这些语言所表达的意义(指的是意义本身,而绝不是表达这些意义的语言单位)也就在多大程度上相同。因为不同的语言集团周围的实在现实本身的一致之处大大超过了它们的不同之处,所以不同语言中意义的一致之处也大大超过了它们的不同之处。至于这些意义(意思的基本单位或“词素”)在不同的语言中有不同的组合方法和不同的表达方法,则是另一码事。

2. 翻译中最大的困难是,原语话语中描述的环境本身在使用译语集团的实际经验中不存在,即原文中描述的是某个民族或某个国家所特有的事物和现象。然而,在这种情况下,翻译起来虽然有困难,但也绝不是毫无办法。应当指出,人类的任何语言(区别于其他一切或几乎一切符号系统)都不仅能够描述已知的环境,而且也能够描述崭新的、过去没有见到过的环境,同时这种新知的、过去没有见到过的环境的数量是无限的。诚然,如果语言不能描述新知的、过去没有见到过的环境,那它就失去了实际价值。因为用这样的语言只能描述已知的,也就是过去曾经说过的事物。显然,这样的语言是不能成为认识的工具的,否则人类就不能进步。因此,描述新知的、陌生的环境是任何一种语言都不可少的特性,正是由于语言有这种特性,才有可能用另外一种语言传述某个民族或某个国家所特有的而其他民族或其他国家的生活中所没有的环境。

3. 如上所述,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改变为另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的过程。因此,译者要处理的不是语言体系,而是言语产物,也就是话语。而这里谈的在语义方面即意义上的差异,则首先是就不同语言的体系而言,而在言语中,这些差异往往并不突出,不明显,甚至不存在。

有些人在谈到不同语言中意义的差异时,总想用此来证明用翻译的手段传达原语的意义是不可能的,他们往往引用个别的词,充其量不过是脱离上下文的一些孤立的句子在语义上和原文不相符的例子。但是应

当指出,对于翻译来说,重要的并不是个别的词,更不是一些孤立的句子,而是原文整个话语同译文整个话语在意义上等值。意思的基本单位(“词素”)在该话语各个词、词组和句子中的具体分布情况是由许多复杂的因素决定的,并且一般说来,这种分布在原文和译文中是不一致的。但这已不属于内容方面,而是属于表达方面的问题,并且也不会违背原文和译文在语义上等值的原则。

4. 在翻译中语义的损失是不可避免的,因此,只能说翻译是尽可能完备地传达原文的意义。越是把保持原文的意义理解为意义的绝对等同,就会越怀疑翻译能否保持原文的意义。但是,只要我们提出的要求不是绝对的,而是尽可能完备地传达意义,并遵循我们所谓的“意义传达顺序”,这种怀疑便会消除。

5. 为了彻底弄清翻译能否传达原文意义的问题(可译性问题),还应解决另外一个问题,即某种语言表达的意义能否用另外一种语言完备而等地转达出来。之所以会产生这样的问题,是因为存在着一种观点,更确切地说,是一种偏见,即认为语言有“发达的”、“文明的”与“不发达的”、“原始的”、“落后的”之分。照他们看来,我们前面提到的那些有关可译性的论据,只适于“发达”语言,而不适于“原始”或“不发达”语言,后者由于“原始”,因而不能表达“发达”、“文明”语言所能表达的意义。

实际上,我们只需好好考虑一下,“发达”语言和“不发达”语言会有哪些区别就清楚了。任何语言的特点,首先取决于语音结构、语法体系和词汇等三要素。谈到语音结构,根本就没有什么“原始的”与“文明的”之分。当然,许多“奇特”语言中有些音我们听起来很不习惯,但不能就此断定,这些音的性质在某个方面是“原始的”或“不文明的”。即使分析语言结构的语法和词汇方面,主张语言有“原始”和“发达”之分的人同样会感到失望。许多语言确实有自己独特的语法结构,无法纳入我们所习惯的汉语、韩国语、英语的语法图式,然而难道能根据这一点就说它们的语法结构“原始”吗?

在分析所谓“奇特”语言的词汇时也有同样的现象。大家知道,语言的词汇最直接地记录下人类的实践活动,也就是记录下使用某种语言的人们意识中反映的实在现实。当然,在社会和文化都处于低级阶段的

民族的语言中,是没有或者只有极少量的科学、技术和政治术语以及哲学的抽象概念之类的词汇的。原因很简单,因为在该语言集团中的人们的实际生活中根本没有相应的实物或概念。但能否因此说,这就是这些语言“原始”的标志呢?显然不能。因为从原则上说,这些语言是能够描述和表达它们的使用者所碰到的或将要碰到的任何实物、概念和情境的。使用某种“原始”语言的集团,只要知道了某些事物、技术设备、政治制度、科学概念等等,他们的语言中立刻就会出现标志这些实物和概念的相应的词语。

因此,我们的结论是:把语言分为“发达”和“不发达”在科学上是站不住脚的。我们提出的可译性(即一种语言表达的意义可以用另外一种语言传达)原则是没有限制的,可以适用于任何两种语言之间。

第四节 翻译理论在其他学科中的地位

我们不止一次使用了“翻译的语言学理论”这一术语。因此,必须明确以下几点:第一,我们把翻译理论视为语言学学科的根据是什么;第二,除了从语言学的角度研究翻译理论问题之外,是否存在从其他角度进行研究的理论;第三,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在语言科学的其他领域中占有什么样的地位。

翻译理论为了完成自己的任务,即反映翻译中的重要规律,必须首先明确原语和译语中表达同一意义在方法上的异同,并在此基础上找出处理其不同之处的最典型的方法(翻译技巧)。这一任务就其实质来说,是语言学的任务。翻译理论既然承担这个任务,它就是一门语言学学科。

对此,乍一看,可能会有异议。因为明确不同语言中标志意义在方法上的异同并不是翻译理论的任务,而是对比语言学的任务。实际上,翻译理论与对比语言学是密切相关的。对比语言学是翻译理论的直接理论与基础。但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并不等于把两种语言进行对比研究。对比语言学同一般的语言学一样,研究的是语言体系,它的任务是揭示两种语言体系在语音、词汇和语法结构上的异同,因此,对于对比语言学(对于一般语言学也是一样)来说,重要的是划分语言等级系统的层次,也就